

关于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 ETF 新增一级交易商的公告

根据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宝证券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，并经上海/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，自 2024 年 7 月 16 日起，本公司旗下泰康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扩位证券简称：沪深 300ETF 泰康，证券代码：515380）、泰康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扩位证券简称：中证 500ETF 泰康，证券代码：515530）、泰康中证内地低碳经济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扩位证券简称：碳中和 ETF 泰康，证券代码：560560）、泰康中证智能电动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扩位证券简称：智能电车 ETF 泰康，证券代码：159720）、泰康国证公共卫生与健康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扩位证券简称：泰康公卫健康 ETF，证券代码：159760）将增加华宝证券为一级交易商。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、流程以相关券商规定为准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：

1.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-820-9898

网址：www.cnhbstock.com

2.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4001895522

网址：www.tk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：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等法律文件，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4年7月16日